

证券代码：874675

证券简称：明泰股份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明泰控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12 月 10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陈金明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董事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。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3）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涂克华、蔡宁、蒋文军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提请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明泰股份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

（二）明泰股份独立董事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独立意见

浙江明泰控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16 日